

马太福音系列讲道 125

往各各他去

马太福音 27 章 27~34 节

维保罗牧师 2008 年 9 月 28 日

翻译：甘晓春 2025 年 9 月 19 日

今天早晨我们要读的经文是马太福音 27 章 27~34 节。现在请听神的话：

“巡抚的兵就把耶稣带进衙门，叫全营的兵都聚集在他那里。他们给他脱了衣服，穿上一件朱红色袍子。用荆棘编作冠冕，戴在他头上，拿一根苇子放在他右手里。跪在他面前戏弄他说，恭喜犹太人的王阿。又吐唾沫在他脸上，拿苇子打他的头。戏弄完了，就给他脱了袍子，仍穿上他自己的衣服，带他出去，要钉十字架。他们出来的时候，遇见一个吉利奈人，名叫西门，就勉强他同去，好背着耶稣的十字架。到了一个地方，名叫各各他，意思就是髑髅地。兵丁拿苦胆调和的酒，给耶稣喝。他尝了，就不肯喝。”

这是神的话语。我们一起祷告：

天父啊，求你帮助我们明白马太为何要记下这些事，明白其中的意义。求你让我们看见人的罪可以堕落到何等深处，看见若离开你的恩典和圣灵，我们能坏到什么地步。求你帮助我们认识这些兵丁对耶稣所做的一切，并从中学习功课。我们奉耶稣的名祷告，阿们。

我们现在读到福音书的一个阶段：耶稣的朋友们已经离弃了他；他的门徒否认了他；甚至有人出卖了他。那些宗教领袖，本该是牧者的人，却诬告他，把他交给巡抚彼拉多。而这位罗马总督明知他无辜，却仍定他十字架的死罪，还先鞭打了他。

按犹太人的律法，鞭打不得超过四十下，所以他们打三十九下就停手。但罗马人却没有这样的限制。他们可以随意抽打。虽然马太在这里没有记载，但诗篇的作者早在耶稣降世前就预言了他的受苦。在诗篇里，我们有时甚至比在福音书中更清晰地看见十字架的画面。比如诗篇 22 篇，大卫写下的正是关于耶稣要受的苦。诗篇 129 篇 3 节说：“如同扶犁的在我背上扶犁而耕，耕的犁沟甚长。”这给我们一幅图画：耶稣的背上被抽打得好像田地被犁过一般，一道道深痕。

以赛亚书 50 章也预告了，他们要拔去弥赛亚的胡须。诗篇 22 篇 17 节说：他的身躯受折磨到可以数清他的骨头。先知以赛亚总结这一切时写道：“因他受的鞭伤我们得医治。”（以赛亚书 53 章 5 节）接着他又解释：“耶和华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他身上。”（以赛亚书 53 章 6 节）这医治并不是说我们生病时，来呼求耶稣的鞭伤，就会立刻得身体的康复。这医治真正的意义，是罪得赦免，是脱离罪与罪果的医治。那是永恒的医治。

说实话，我们都会生病、衰老、死亡，没有人只是“老死”，总是因某种病或衰败而死。这是所有人的结局，无论信或不信。所以圣经强调的医治，是永恒的医治。对于信靠基督的人，当世上的疾病把我们带到死亡时，我们闭上眼睛，再睁开，就在基督的同在里，永远不再有疾病，也没有死亡。以赛亚所说“因他受的鞭伤，我们得医

治”，就是指这种永恒的医治：罪得赦免，得着永生。

这里我想问几个“陷阱题”，请先不要回答。第一，基督徒是不是因耶稣受鞭伤而得救？答案是：不是。如果耶稣只被鞭打，然后释放，那并不能救我们。第二，我们是不是因耶稣的十字架而得救？答案也不是。十字架只是一块木头。第三，我们是不是因耶稣的血而得救？答案仍不是。如果耶稣只是割破自己，流尽血，那也不能救我们。

当然，圣经常用这些表达：“因他的鞭伤得医治”，“因他的十字架得救”，“因他的血得赎”。这些话其实是用一个词概括了耶稣为我们所成就的一切。他为了救我们，降生、人活、受死、复活。有时圣经会用一个词来代表这一切。比如圣餐之后，我们常读：“你们每逢吃这饼，喝这杯，是表明主的死，直等到他来。”有人问我：为什么只说“主的死”？难道不该包括他的复活和升天吗？其实“死”这个词就代表了整全的救赎工作。

所以，当圣经提到“十字架”、“鞭伤”、“血”时，它们都代表了耶稣全部的救赎工作，不仅是受苦和死亡，也包括复活与升天。我们不能只抓住一个词，就建立起片面的神学。

然而不可否认，通往十字架的过程、十字架上的受苦、以及之后的复活，确实是人得救的核心。这正是福音的心脏所在。

耶稣在十字架上所承受的痛苦，连使徒信经都说，他“降在阴间”。这种受苦是超越人类理解的。我相信我们无法真正明白耶稣在十字架上为我们承受了什么。保罗说：“神使那无罪的，替我们成为罪。”（哥林多后书5章21节）这意味着耶稣被“算为罪”。你能

想象吗？

我们也许看过一些关于历史上邪恶的影像，比如大屠杀、暴君、残暴的王朝，一幕幕罪恶、黑暗、残忍。但这些所有的罪，圣经说，都加在耶稣身上。他为我们成为罪。

我无法完全理解，我知道这是个概念，但我的心思实在无法触及其中的浩瀚、深邃与高远。使徒彼得写道，耶稣在十字架上亲身担当了我们的罪（彼得前书2章24节）。弟兄姐妹，因为我们的罪，我们本该下地狱，但耶稣代替我们受了刑罚。依我自己读圣经的体会，我相信我们要在永恒里赞美耶稣为我们所做的一切，而我们永远不会完全明白祂为我们所承受的意义。我们永远不会完全明白罪的深度、痛苦、刑罚和地狱的沉重；我们也永远不会完全明白神荣耀、圣洁、公义的无尽。我们不会有天说：“主啊，我已经赞美你一百万年、十亿年，我想这就够了，你的荣耀我已经赞美尽了。”不会的。神的荣耀永远赞美不尽，而这一切荣耀的巅峰，就是我们现在所读的，耶稣被钉十字架，成为那被杀的羔羊。

所以我认为，我们的心思实在有限。坦白说，即使有一天我们被完全荣耀，罪被洗净，与神同在，我们仍无法穷尽理解耶稣为我们所受的痛苦。这是一生的追求，甚至是永恒的追求。

因此，朋友们，请思想父与子对你我的爱。思想耶稣为我们舍命的爱。祂自己说过：“人为朋友舍命，人的爱心没有比这个大的。”（约翰福音15章13节）想一想耶稣爱你、爱我，甘愿上十字架，担当我们无法想象的痛苦与刑罚。再想一想父神的爱，祂差遣祂的独生

子来完成这一切，不仅容许，而且是祂所命定的。那就是爱的极致、爱的顶峰。

我相信神设立家庭，是有深意的。祂设立父亲、母亲、夫妻、儿女，不只是因为这些关系方便用作比喻，而是祂本来就按此设计，好让我们藉此认识祂。耶稣教导我们祷告，要称神为“父”。保罗教导我们，教会是新妇，基督是新郎。这些关系并不是偶然的比拟，而是神原初的心意，要透过家庭使我们学习祂的爱。

如果让我去舍己救人，那实在是难的。我们尊敬为国捐躯的士兵，因为他们为他人舍命，极其勇敢。但若要我为不喜欢的人舍命，甚至为仇敌舍命，那更是不可能。可圣经说：“**惟有基督在我们还作罪人的时候为我们死。**”（罗马书 5 章 8 节）

我们常常心里会想，也许耶稣站在我们这边，而天父却是反对我们的。但事实不是这样。要知道，我几乎不可能为别人舍去自己的性命，更不要说把自己的孩子交出去。坦白讲，如果真有一天我必须在你和我儿子吉诺之间作选择，你恐怕没有什么机会，因为我无法把儿子的命给别人。这就是人性的极限。但父神却将祂的独生子赐下，为我们舍了。这就是祂爱的彰显。

“**神爱世人，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因为神差祂的儿子降世，不是要定世人的罪，乃是要叫世人因祂得救。**”（约翰福音 3 章 16~17 节）这是我们最熟悉的经文，但实在没有多少话能比这更清楚地表达神的爱了。

不过，我们今天读的这段经文，并不是直接描述救赎的完成，而

是记录在耶稣被判决之后、钉十字架之前的短暂时刻。那是祂被彼拉多交出去之后，真正上十字架之前的时段。就在这段时间里，耶稣完全落在罗马兵丁的手中。

这是非常独特的一段经文。这里没有耶稣与法利赛人、撒都该人的辩论，也不是耶稣与门徒的谈话，更不是祂与罪人一同坐席的情景。此刻祂在罗马士兵的掌控之下。

27 节说：“巡抚的兵就把耶稣带进衙门，叫全营的兵都聚集在祂那里。”这个“衙门”是个大院子，很可能就连在彼拉多的官邸边上。所谓“一营”，大约就是六百人，是一个军团的十分之一。

这些兵丁，这六百人，在戏弄耶稣时，虽然出于无知和恶意，却应验了圣经所说恶人要行的事，并且无意间成了彰显祂尊荣和牺牲的写照。他们随从自己邪恶的心意，但他们的嘲笑，却让我们更认识耶稣。

首先，他们剥光耶稣的衣服。这让人想起伊甸园。亚当和夏娃违背神，吃了禁果，第一件意识到的就是自己赤身露体，心里羞耻，便用无花果叶遮盖，但那遮盖不能解决问题，最终是神亲自用动物皮子给他们做衣裳，那是第一次因罪流血，为要遮盖人的羞耻。

有时人会做梦，梦见自己在公共场合赤身裸体，极其尴尬。这种羞耻的感觉，其实提醒我们：若没有基督的遮盖，站在神面前将是何等羞愧。神能看透人的心灵，任何假装都没有用。唯有“穿上基督”，相信祂，倚靠祂为救主与主宰，才能不至永远承受那羞耻。

接着他们给耶稣披上一件朱红色袍子，显然是为了讥笑祂。罗马

军队在当时是世界上最强盛的军队，但这些士兵毫不知情，他们所讥笑的这位“犹太人的王”，却是万王之王。耶稣将来会穿着“蘸了血的衣服”，不仅有权拯救，也有权审判（启示录 19 章 11~16 节）。

那只是一小群聚集在一起的人，而尼禄却可以随时把你抓走，就这样让基督信仰仿佛瞬间被抹灭。而我想，如果没有信心、也没有我们如今回望二十个世纪历史的眼光，那么启示录第一章听起来几乎像是一个笑话。约翰写下：“耶稣是地上君王的统治者”，可当时这些小教会只是在山洞里聚集，竭力逃避逼迫。但约翰却写道：“让我告诉你，耶稣是地上君王的统治者。”他们被呼召要相信这一点。对我们来说，或许更容易相信，因为我们看见了基督十字架两千年来带来的结果。然而，当时人们却会质疑。但在启示录 19 章里，我们也被提醒：

“我观看，见天开了。有一匹白马。骑在马上的，称为诚信真实。他审判争战都按着公义。他的眼睛如火焰，他头上戴着许多冠冕。又有写着的名字，除了他自己没有人知道。他穿着溅了血的衣服。他的名称为神之道。在天上的众军，骑着白马，穿着细麻衣，又白又洁，跟随他。有利剑从他口中出来，可以击杀列国。他必用铁杖辖管他们。并要踹全能神烈怒的酒榨。在他衣服和大腿上，有名写着说，万王之王，万主之主。”（启示录 19 章 11~16 节）

我们必须知道，当时的士兵是在戏弄耶稣，给祂披上一件袍子。但我们要知道，耶稣有一件“蘸了血的衣服”，那是祂流血拯救我们的凭据，也是祂得着审判权柄的凭据。世人以为他们可以戏弄耶稣而永不受后果。我不知你是否察觉，在当今文化里，那种公开且无畏的

反基督言论正愈加高涨。我在一些专栏文章的评论区常看到这种现象。人们丝毫不尊重基督信仰，而这种尊重他们却可能还会给予别的宗教。他们毫无顾忌地羞辱、亵渎基督的名，似乎完全不以为意。

读到这些话时，我心里会难过。我本想说一些真诚、正确、有益的事，却被攻击、被嘲讽。其实，他们并不是攻击我，而是攻击我所信的主。有时这种攻击是非常直接的，带着人身侮辱。但让我必须提一句（虽然不在讲稿里）：在并行的福音记载里，当那些妇女为耶稣受难而哭泣时，祂却对她们说：“不要为我哭，当为自己和自己的儿女哭。”（路加福音 23 章 28 节）祂把自己交托给那位公义审判的父，而罗马兵丁和犹太祭司对祂所行的，最终带来的，是他们自己在历史中的毁灭。

所以，当我读到那些评论，赤裸裸地不敬、毫无惧怕地辱骂耶稣的名时，我真正该做的不是为自己难过，而是为他们哀伤。我该为他们祷告。虽然自然的反应会是自我防卫：“你怎么可以这样对我说话？”但更深一层应该想到：“你真的知道自己在亵渎谁吗？你以为你可以毫无后果地嘲弄祂吗？你难道不知道神必要审判吗？”而如今的文化与我小时候相比已经大不相同。那时，即使不信的人，至少还带着一点尊重；但如今，这份尊重正在迅速消失。

他们编了一个荆棘冠冕戴在耶稣的头上，不自觉地让我们想起人类堕落与受咒诅之事。创世记 3 章 17~18 节说：“地必为你的缘故受咒诅。你必终身劳苦，才能从地里得吃的。地必给你长出荆棘和蒺藜来，你也要吃田间的菜蔬。”荆棘冠冕提醒我们，人类因堕落而受的咒诅，死亡因罪进入世界。毫无疑问，那些士兵全然不明白他们所

做的，竟然成了神极其深奥的预表。

神好像一位棋艺大师，掌管着一切的布局。小时候有一阵子因为鲍比·菲雪的比赛，国际象棋很火。我和父亲也常下棋，最多能推演到四步之后。但棋艺大师却能在第七步就预见到对手在第四十一步会被迫走的局势。我们无法想象，但神却是那位真正的棋艺大师。祂的敌人自以为在与祂对抗，却最终发现自己只是祂圣洁公义安排中的棋子。

他们把一根苇子放在耶稣手里，假装是权杖，藉此嘲笑祂。他们跪拜祂，说：“犹太人的王万岁！”这些士兵恐怕曾多次真心实意地向凯撒下拜，但如今他们却在嘲笑中向耶稣下拜。然而，凯撒的权杖若还存在，不过是博物馆里的一件遗物。凯撒已不在，罗马帝国也不在了。我去过罗马，看过墙上的地图，上面画着罗马帝国的疆域，从北非到土耳其，一直延伸到不列颠，浩大无比。但时间一推移，地图上的疆域越来越小，直到只剩下一个小点。帝国不复存在，但神的国却存到永远。起初只是一个小小的“点”，如今已遍布全地。圣经应许，神的国要充满全地，如同水充满洋海（哈巴谷书2章14节）。

诗篇45章6节说：“神阿，你的宝座是永永远远的，你的国权是正直的。”朋友们，他们向耶稣吐唾沫，用苇子打祂的头。这些羞辱是极其亲近而直接的。吐唾沫不是远距离的仇恨，而是近距离、赤裸裸的藐视。加尔文曾说：“我们的污秽本该被神厌弃，甚至配得众天使向我们吐唾沫。但基督为了使我们在父面前成为洁净、无瑕疵的，甘愿被人唾弃。”

接着，圣经记载：“他们出来的时候，遇见一个古利奈人，名叫西门，就勉强他同去，好背着耶稣的十字架。到了一个地方，名叫各各他，意思就是髑髅地。兵丁拿苦胆调和的酒，给耶稣喝。他尝了，就不肯喝。”（马太福音 27 章 32~34 节）有人推测，耶稣不肯喝，是因为那酒能麻痹神经，而祂要清醒地承受一切该受的痛苦。我们对这个人西门所知不多，只知道古利奈在北非，有许多犹太人居住。有人推测他后来信了耶稣，但圣经没有明确说。

然而有一点是确定的：每一个基督徒都被呼召背起自己的十字架，跟随耶稣。耶稣早已教导说：“不背着他的十字架跟从我的，也不配作我的门徒。得着生命的，将要丧失生命。为我丧失生命的，将要得着生命。”（马太福音 10 章 38~39 节）背十字架意味着愿意跟随耶稣，哪怕是走向死亡，不论是比喻还是现实。这不仅仅是舍去性命，更是舍弃自我。原文中“生命”也可译作“自己”。意思是，跟随耶稣就必须舍己，而不是像世人那样执迷于“寻找自我”。

今天人们是否还热衷于“寻找自我”？在六十年代，这是非常流行的观念，你必须去“找到自己”。可许多人回应说：“我找啊找，却什么也没找到。”那就是当时的氛围和音乐。但耶稣从未教导人要“寻找自我”，祂反而教导我们要舍己。事实上，这个词甚至可以翻译成“毁灭自己”。为了祂的缘故，我们要舍己、毁己，而在这样的过程中，反而得着了真正的生命。

随后，耶稣被带到一个名叫各各他的地方，也就是“髑髅地”。有人说那是个遍布骸骨的坟地；也有人认为那地方的形状像头骨。究竟哪种说法正确并不重要，关键在于，各各他在城外。为什么这一点

重要？因为希伯来书特别强调耶稣是在城门外受害：“原来牲畜的血，被大祭司带进圣所为赎罪祭，牲畜的身体被烧在营外。所以，耶稣要用自己的血叫百姓成圣，也就在城门外受苦。”（希伯来书13章11～12节）旧约中的赎罪祭牲都要在营外焚烧；而耶稣就是这些献祭所指向的真实。祂的身体在城外被钉十字架，说明祂担当了百姓的罪，因而被看作“不洁”，必须在城外受刑。圣经说：祂这样做，是“要用自己的血叫百姓成圣”。

“成圣”是什么意思？成圣、圣洁、分别为圣，这些词都出自同一个希腊动词，意即“分别出来”。我们平时在神学中常说成圣是渐渐变得像耶稣，被祂塑造、更新。但在这里，它的意义更是“转移”：祂把我们从一个地方带出来，安置在另一个地方。祂把我们从罪、忿怒、定罪和死亡里拯救出来，借着祂的血，把我们带进生命、荣耀与神的名里。祂在城外受苦，是为要成就这一切，成就我们的分别。

朋友们，这意味着什么？我们因耶稣所承受的一切被分别出来。我们被分别出来，不至经历死亡、地狱、与父隔绝的痛苦。让我问你一个极其个人的问题：你是否真的被基督的血和受苦成圣了？这对你是否是真的？耶稣是否为你而死？祂是否在城外为你受苦？你相信祂为你死、又为你复活吗？祂是否真是你的救主，你的主宰？你是否因神的恩典，已经被祂从罪、死亡和定罪里拯救出来，迁到义、生命和荣耀里？这是否已经在你身上发生？

圣经的开头和结尾，都提到“门”。在伊甸园堕落之后，天使把守园门，人无法再进去（创世记3章24节）。而在圣经的末尾，也再次出现“门”的意象：“那些洗净自己衣服的有福了，可得权柄能

到生命树那里，也能从门进城。城外有那些犬类，行邪术的，淫乱的，杀人的，拜偶像的，并一切喜好说谎言编造虚谎的。”（启示录 22 章 14~15 节）朋友们，我们要么信靠那位在城外为我们受苦的基督，要么就在神永恒的城外，永远受苦。

让我们祷告：

天父，我们祈求你使我们真知道、真珍惜耶稣为我们所受的一切。愿我们不单口里赞美你的圣名，更心中常常信靠基督，生活与蒙召的恩相称。求你使这一切在我们心中常存为宝贵。我们也为我们所处的文化祷告，如今人们随意贬低、亵渎耶稣的名已是司空见惯。求你开他们的眼睛、心灵，使他们看见这样做是何等可怕。帮助我们宣扬你的信息，这是盼望、平安、拯救的信息，但同时也是审判、忿怒与定罪的信息。天父，我们感谢你，因你差遣你的儿子在我们的位置上被定罪。愿这恩典永远成为我们心中的珍宝。

我们奉耶稣的名祷告，阿们。